

安息日

關鍵經文：「因為六日之內，耶和華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的萬物；第七日便安息了。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，定為聖日。」

出埃及記 20:11

經文選讀：
出埃及記 20:8-11；羅馬書 14:5,6

安息日的設立可追溯至聖經記載的創造與完成之工（創世記2:1-3）。當時神歷經六個漫長時期（即「六日」）完成預備大地供人居住的設計。在創造首對人類「照著神的形像……造男造女」之後，造物主便停止了這項工作（創世記1:27）。

數世紀後，以色列人脫離埃及奴役之際，天父頒布神聖準則，要求他們遵守以獲取恩典與祝福，成為立約子民。其中一條律法要求暫停世俗事務，專心敬拜並尊榮上帝，因祂為他們預備了一切所需。

以下經文闡明這聖日的各項特徵：「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，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。這日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、牲畜，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，都不可做任何工。」（出埃及記20:8-10）

每週的安息日乃十誡中專為以色列民族所設立的誡命。然而，我們的關鍵經文暗示所有個體——包括

虔誠的基督徒——都應特別撥出時間，向賜予諸多恩典的造物主獻上讚美與感恩。

保羅清晰洞見早期教會在其事工期間正處於過渡階段。昔日摩西律法下的強制規定，既不適用於歸信基督的猶太人，亦不適用於從未受此約束的外邦人。以下是他的論述：「有人看某日比別日更為神聖；有人看日日都一樣。各人當以自己的見解為準。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；吃肉的人是為主吃的，因他感謝神；禁戒的人也是為主禁戒的，他感謝神。」
(羅馬書14:5-6)

這些經文似乎表明，猶太人可能基於宗教信念選擇守安息日。然而，若信徒既接受基督，卻仍自覺有義務遵守律法附加的條件（），例如嚴格遵守以色列的安息日，這便是自欺。對基督徒而言，每一天都應是獻給天父的「安息日」，充滿敬拜與讚美。

進入神的安息日需憑信心、順服、降服與倚靠基督，其中包含平安、確據、救恩，以及脫離自義掙扎的釋放。神的安息既是當下所享，亦屬永恆。我們藉著信靠祂寶貴的應許、遵行聖經的吩咐、將重擔卸給主而進入安息。當我們竭力活出信心與順服，便能每日經歷神的安息，同時若能「至死忠心」，更可盼望在「第一次復活」中得著永恆的安息。希伯來書4:9-11；啟示錄20:6；2:10